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黄合少法庭、白塔法庭零星维修工程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ZB2025020880)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黄合少法庭、白塔法庭零星维修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27.76315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27.76315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黄合少法庭、白塔法庭零星维修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黄合少法庭、白塔法庭零星维修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3.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乙级)(含)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乙级)(含)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9-03 09:00:00到2025-09-09 17:00:00。

获取方式: 时间: 2025年9月3日至2025年9月9日17时前(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潜在供应商须登陆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优质采电子招标投标与采购平台网站 (<https://nmgzb.youzhicai.com>) 参与本项目采购文件下载,获取文件时,需上传签字盖章的下列资料。(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有效的营业执照; (3) 2023或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或出具“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声明函”; (4)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或出具“参加政府采购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同时参加本项目承诺函(格式自拟); (6)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乙级)(含)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乙级)

(含)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7)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有本企业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方式:线上获取售价:0元注:1.潜在供应商须登陆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优质采电子招标投标与采购平台网站(<https://nmgzb.youzhicai.com>)参与本项目采购文件下载。2.潜在供应商须登陆“优质采云采购平台”(网址:www.youzhicai.com,以下简称优质采平台)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首次登陆须办理注册手续,请务必选择注册为“投标人角色”类型。注册流程见优质采平台“用户注册”栏目,咨询热线:400-0099-555。因未及时办理注册手续影响参加招标活动的,责任自负。3.已注册并办理服务的潜在供应商可登录优质采平台获取采购文件。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及其他资料(含澄清、答疑及相关补充文件)通过优质采平台发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书面通知,潜在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查阅优质采平台。因未及时查看导致不利后果的,责任自负。4.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潜在供应商须办理CA数字证书(以下简称CA),CA用于电子响应文件的签章及上传(上传响应文件需使用CA进行加密,CA同时包含在基础服务包内)。5。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15 09: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优质采云采购平台(线上平台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15 09:00:00。

开标地点:优质采云采购平台(线上平台递交)。

七、其他

无;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优质采电子招标投标与采购平台”(<https://nmgzb.youzhicai.com>);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地址:0471-3903873

联系人:徐鹏

电话: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开发区惠民街37号

邮件:471423531@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路1号众生大厦17层

联系人:任轩楷

电话:0471-3255281



邮件: renxuankai@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任学开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